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经信局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遴选和复核评价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有关企业：

为引导我市企业聚焦细分领域和产业链关键环节，深耕细作、创新发展，做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工作，根据《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遴选和复核评价的通知》和《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管理认定办法》（鄂经信产业〔2023〕156 号，以下简称《办法》）文件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以下简称单项冠军）申报和复核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育遴选对象

（一）申请条件。企业应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特定细分领域，生产技术或工艺水平国际、国内先进，单项产品（生产性服务）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基本条件应符合《办法》第六条。已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和湖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优先推荐申报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二）重点领域。主要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节能环保、航空航天与海洋设备及其他重点领域，属于关键基础材料、核心零部件、专用高端产品

的优先申报。

二、复核评价范围

2022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所在企业参加本次复核。符合认定标准的企业在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名单中予以保留，对不再符合认定标准或经提示仍未按期提交复核申请材料的企业撤销认定。

三、申报（复核）工作安排

（一）企业依据《办法》（附件 1）第七条内容准备相关资料，按要求填写《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附件 2），并对材料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二）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负责所在地企业申报、复核的组织工作，对申报（复核）资料进行初核，对资料中独立法人资格、市场占有率和有无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安全保密）、质量、环境等事故以及违法违规记录予以重点把关，确保推荐质量。

（三）请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前，将推荐文件（红头加盖公章）、申请书（一式两份）和申请汇总表（附件 3）报至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申请汇总表电子版发至邮箱 2694031464@qq.com。

四、联系方式

东湖高新区：027-65525809 武汉经开区：027-84959659

东西湖区：027-83226255 长江新区：027-85998615

江岸区：027-85320199 江汉区：027-85623941

硚口区: 027-83426297 汉阳区: 027-84468557
武昌区: 027-88936925 青山区: 027-86866319
洪山区: 027-87374326 蔡甸区: 027-84909670
江夏区: 027-81568157 黄陂区: 027-61001664
新洲区: 027-86928287 东湖风景区: 027-86779115

市经信局联系方式: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创新处: 027-85319460

各区资料报送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60 号 311 办公室

附件: 1.《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管理认定办法》(鄂
经信产业〔2023〕156 号)

2.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

3.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汇总表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